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日以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发出，于2021年4月1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沈介良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经营状况，并按业务板块分别阐述了2021年的工作目标。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公司独立董事赵凤高先生、王兵先生、匡鹤先生及报告期内任职到期的原独立董事刘榕先生、钱新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

报告》。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8,996.26 万元，同比下降 5.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76.83 万元，同比增长 25.60%。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1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53,834.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18.89 万元。将财务、销售、管理三项费用控制在 17,088.97 万元以内。

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1 年度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 2021 年度业绩的承诺，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2021年4月15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全文及其摘要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报告均发表了相关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

证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事宜。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10、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沈介良、龚旭东回避表决。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1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沈介良、龚旭东回避表决。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

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孙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1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综合授信额度 25.50 亿元人民币，无风险票据业务 3.00 亿元人民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银行授信事项授权期限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1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旷达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等下属公司及旷达饰件为母公司合计最高额度不超过 25.00 亿元的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融资互相提供担保的公告》。

1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孙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即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投资。投资期限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1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章程》，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

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因业务转移对闲置资产出租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旷达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四川旷达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闲置的位于西充县多扶工业园区建筑面积共计23,898.42平方米的厂房对外出租，并授权管理层进行招租。

1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公司注销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旷达新能源汽车研发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旷达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公司江苏旷虎汽车用品有限公司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见公司2021年4月15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下属公司注销的公告》。

1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2021年4月15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1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回购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回购股份行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回购股份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回购股份管理制度》。

2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治理，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予以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2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